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二六册

全

宋

文

本書是宋代現存全部文章的總集，包括辭賦、骈散文和詩詞以外的其他散文。收錄兩宋九千餘位作家的各體文章十餘萬篇，總字數約一億。內容遍及歷史、文學、藝術、哲學、宗教、經濟、教育、軍事、法律制度等各個方面。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一六册



目 錄

全宋文卷二四九三

宋神宗

五七

更不奏舉諸州司理參軍詔	一
定文武官序位詔	一
熙州趙濟公事干繫人先次斷放詔	二
諭蔣之奇詔	二
諭韓存寶討蠻族事詔	二
令京西提刑司日具殺獲賊徒人數等以聞詔	二
坐探候安南軍興消息責罰張仲安等詔	三
依何正臣奏方澤不宜延對御批	三
星變後百官乞御正殿復常膳不允批答	三
賜宰臣王珪以下上第五表請御正殿復常膳允批答	四
審刑院併歸刑部詔	五

罷同知諫院黃顏職御批
遣楊景略案視信監埽使臣御批
張說存撫人戶詔
誠約應副瀘州軍前事勿取於民詔
改官制詔
群牧司簡馬與養馬戶交市御批
朝廷送御史臺公事止令中丞與本察御史根治詔
諭司農寺主簿韓宗良詔
編刑房并法寺斷例詔
蓋造常平倉詔
狄誥等乞差大小教頭再行按試御批
答熙河經制司乞減約立定熙河路四色錢鈔等事詔
買馬支填陝西諸軍馬社所闕馬詔
押賜夏國主生日禮物使人到夏國許聽樂詔
杜絅李世南特罰銅詔
張氏遇大禮增奏親屬恩澤一人詔
一	一
一	一
一	○
一	○
一	○
九	九
八	八
八	八
七	七
六	六
五	五

使相宰相封號詔	一
加勳詔	二
明堂赦天下制	二
王珪授銀青光祿大夫兼門下侍郎依前平章事監修國史制	三
楊遂依前殿前副都指揮使寧遠軍節度使加恩制	四
薛向寵同知樞密院制	五
弓箭手兵騎置隊如正軍法詔	六
潘良器等編錄進呈與有司相干照用條御批	六
不差官編修熙寧政錄御批	七
張茂則乞下三司勾歷毀抹未請米麥俸錢御批	七
令考實河東都運使陳安石所奏增收課利事詔	七
措置帳法詔	八
故觀文殿學士正議大夫王陶贈吏部尚書制	八
致仕官領職事官許代致仕詔	八
中書相度司農寺京東西等路常平坊場積剩錢詔	九

全宋文卷二四九四

宋神宗 五八

令提點司案視府界諸縣保伍之法詔	一一〇
選彊毅官根究陵寢守吏不法事御批	一一〇
李舜舉可文思使遙郡刺史御批	一一一
賜文彥博詔	一一一
令中書議褒顯文彥博詔	一一一
議褒顯文彥博等詔	一一一
責李定手詔	一一一
令環慶等路委諸將按驗諸部族所買馬詔	一一一
人戶養馬詔	一一一
於巡教官下置指使分治教閱緝捉賊盜詔	一一一
除韓琦所負當進馬價御批	一二一
特與王仲干入內內侍省內侍黃門御批	一二一
三路教義勇保甲事詔	一二一
秋銓試中人分等注官詔	一二一
故刑部侍郎致仕李受贈工部尚書工部侍郎致仕王獮贈兵部侍郎制	一二一

提舉府界常平陳向言保甲事狀不須行出御批	二六
續教到事藝成就馬軍兵級遣還本將下詔	二六
知隴州薛縛不覺察受贓先衝替御批	二六
劉昌祚奏北人取直路趨團山鋪往來答詔	二七
河北安撫司言移牒北人問人船入界事御批	二七
責罰趙濟等詔	二七
群牧司置簿催收地租等詔	二八
精選少壯者關提舉義勇保甲司教習詔	二八
王震奏乞蠲免陝西轉運司積欠別司錢答詔	二八
兼知州將官改令五日一赴巡教詔	二九
李端願致仕特給節度見錢之半詔	二九
令中書籍知州通判治狀最優而未經任使者姓名詔	二九
差郭茂恂往與提舉買馬司會計買馬事御批	三〇
令中書參詳朱初平奏詔	三〇
令具析瓊管州軍常平事詔	三〇
立定瓊州等處每丁所買鹽數詔	三一

遷官磨勘詔	三一
以處置瀘州蠻事責罰喬叙等詔	三一
開封府解額撥屬太學詔	三一
河北十二將軍馬多不應格責罰段懷德等詔	三一
免府界都副等春夫詔	三一
韓存寶言欲相款乞弟相度討殺御批	三三
宋用臣依舊京城所職任御批	三三
盧政授殿前副都指揮使武泰軍節度使制	三四
李憲兼專切提舉本路采買木植詔	三四
提刑司取勘蔣之奇輒便捉送蘇賁事御批	三五
罰真定府路安撫司河北轉運提刑司銅詔	三五
賜祖無頗敕	三六
全宋文卷二四九五	
宋神宗 五九	
成都府梓州路支錢米供瀘州軍須詔	三七
禁約闡出北界采薪詔	三七

遣何正臣梁從政體量韓存寶退軍之罪詔	三八
差王中正兼都大提舉開封府界巡檢公事詔	三八
開封府界保甲所省錢物付提舉保甲司詔	三九
樞密院得聖旨日具事目進入詔	三九
九天采訪使者進號九天采訪應元保運真君詔	三九
令楊安民照管般挈劉永保付其家詔	四〇
河東陝西推行開封府界團教之法御批	四〇
遣李元輔往蜀中經制見在司農錢穀詔	四〇
許令弓箭手依官價自買合格馬詔	四一
五路義勇悉改爲保甲御批	四一
馮京罷樞密使制	四二
調遣軍馬詔	四二
諭彭孫助林廣討乞弟詔	四三
樞密院擬定彭孫討瀘州蠻賊隨行軍兵約束御批	四三
令彭孫無令所部兵失刑詔	四三
宗室克頌特給初官俸錢詔	四四

瀘州體量公事所鞫韓存寶毋得追將士詔	四四
華陰郡王宗旦私家出入許垂簾擔轎往還詔	四四
東南諸路團結諸軍爲十三將詔	四五
令河東經略司候北人增置鋪屋奏取旨詔	四五
沅州等地所修堡名詔	四五
推勘及根究公事約定日限詔	四六
毋得根治蕃官劉紹能李德平御批	四六
諸州軍馬管轄詔	四六
賑濟階成鳳岷州流民詔	四七
熙河經制司支錢赴河州糴糧封樁詔	四七
諸路起發至京錢物內藏庫寄帳詔	四八
酬獎姚兕等詔	四八
審實環慶路閑田詔	四九
楊景略覆檢計新城地步以聞詔	四九
緣邊機防不謹御批	四九
司農寺封椿府界減罷耆戶長雇錢撥還提舉司支用詔	四九

專遣使厚賜播州夷界巡檢楊光震金帛爵命御批	五〇
楊晟堅六保人戶令沂州管轄詔	五〇
諸司見勘未結公案御史臺刑察不得取索情節詔	五〇
樞密院轉員韓縝押宿詔	五一
諭楊光震詔	五一
全宋文卷二四九六	
宋神宗 六〇	
王懷正差管押軍器往瀘州乞別給驛券御批	五二
太常禮院條具祠北郊儀以聞詔	五二
付涇原經略使盧秉御批	五三
密詔鄜延環慶路經略司應副王中正所須錢物御批	五三
兩省委官應副陝西河東軍馬錢糧器械御批	五三
令郭茂恂體量高士言與蕃部交易嫚罵事御批	五四
蹇周輔兼提舉江南西路廣南東路鹽事詔	五四
坐舉官犯贓責罰俞充鮮于侁詔	五四
种諤奏邊事御批	五五

賜知環州張守約手詔	五五
東南團結訓練諸將下置將官詔	五六
知群牧司封椿錢付殿前馬步軍司買置教閱射箭詔	五六
塞周輔差官往瀛定澶州修封椿糧倉詔	五六
許宗室克類貨外宅居詔	五七
渭州德順軍隴山一帶地令民依舊佃種納租詔	五七
令燕達相度調發塞決河事詔	五七
東南軍中有貧極者令措置御批	五八
東南諸路轉運提刑司體量軍士有無賠費詔	五八
令彭孫毋疑外楊光震詔	五八
劉琯路昌衡教閱保甲有疑難事赴樞密院稟議御批	五九
開封縣鄧公鄉菜園內水泉許民汲取詔	五九
成都府梓州路常平積剩等錢椿管事詔	五九
除放内外市易務民戶見欠詔	六〇
放散瀛州見役急夫御批	六一
楊光震乞補羅篼等充把截將等御批	六〇

知遂州李曼發遣出川界詔	六一
令李立之經畫合立堤防詔	六一
李宜之督捕河北蝗蝻詔	六二
諭林廣彭孫約期討乞弟詔	六二
限百日結絕蓋漸之獄御批	六二
河北招墳諸州闕額廂軍詔	六二
彭孫從使路進討乞弟詔	六三
春銓試中人等第注官詔	六三
招河北闕食人充墳禁軍御批	六三
開封府界捕飛蝗詔	六四
責罰王鞏等詔	六四
中書立散斂常平錢穀法詔	六五
選人覘北界事御批	六五
觀文殿學士王韶贈金紫光祿大夫制	六五

全宋文卷二四九七

宋神宗 六一

熙河路及朝廷所遣四將漢蕃軍馬付李憲苗授總領照應手詔	六七
陝西諸路會集兵馬令二府會議允當詔	六八
賜河東轉運司末鹽錢糴買糧草詔	六八
令种謗與沈括處置本司事詔	六九
發府界京東西在營兵馬往陝西權駐劄詔	六九
令保安軍以經略司之命牒宥州御批	六九
令楊景略王得臣提舉捕蝗詔	七〇
令鄜延等路經略司具軍器什物闕數以聞詔	七〇
陝西京西增遞鋪人車備運軍器什物詔	七一
置簿榷轄勾銷詔	七一
定支賜禁軍起發裝錢詔	七一
令雄保州具自來知州通判與北界公牒往還如何結銜以聞御批	七一
諭麥文炳密詔	七二
夔州路轉運司速排備糧草詔	七二
彭孫與林廣會合聽林廣節制詔	七三
河北三處封椿糧草事詔	七三

補填陝西馬遞鋪人馬御批	七四
令陝西轉運司舉差守倅詔	七四
鄜延環慶涇原河東路進兵手詔	七四
李稷依鄜延路已得指揮招懷蕃部御批	七六
夏國涇原環慶熙河路對境圖付二府御批	七六
令將官與林廣豫講進兵次第詔	七六
答狄誥乞引見北京教場所教義勇節級保甲等奏詔	七七
宜豫措置夏人求援契丹御批	七七
河東第一副將張世矩與第六將高遵一對換詔	七七
委李憲等廣募鄉導多設奇計詔	七八
決汴河詔	七八
刑部貼例擬進公案并用奏鈔詔	七九
陝西運軍須糧草部夫官違期致闕依乏軍興法詔	七九
許差陝西義勇保甲饋運糧草詔	八〇
夔州路轉運司言彭孫不取南平路入蠻界御批	八〇
涇原等路審度機會招納並邊首領詔	八〇

趙高李舜舉案閱推賞河北陝西河東見教民兵御批	八一
征討瀘州蠻無功懲處韓存寶等詔	八一
韓存寶正法令劄下鄜延環慶涇原路經略司等御批	八二
令盧秉速依應施行詔	八二
閱賞軍銀器詔	八二
差軍卒夫役赴鄜延環慶熙河詔	八二
熙河路先擬修城寨更不修築御批	八三
苗履奏下涇原等路經略司并王中正照會詔	八三
支出界諸軍錢御批	八三
折克行點兵三千隸張世矩等詔	八四
鄜延等路各給敕告隨功大小補職詔	八四
全宋文卷二四九八	八四
宋神宗	六二
曾鞏充史館修撰手詔	八五
廣南東路轉運司乞令交人自荆湖路入貢答詔	八五
叙復歸尚書刑部詔	八六

發府界第四將赴南平軍詔	八六
罷内外官司舉官詔	八六
王中正兼管鄜延環慶涇原三路軍馬詔	八七
賜敕書諭于闐遣使已回詔	八七
褒封程嬰公孫杵臼敕	八八
開封府界第四將止分兵一半往南平軍詔	八八
曉諭乞弟敕榜	八八
誠約熙河路都大經制司速措置進兵詔	八九
督郭茂恂速措置招買戰馬御批	八九
河東諸州軍城寨以義勇代運糧詔	八九
令京東西路諸州長吏募兵巡守詔	九〇
差高遵治同提舉捉殺瀘州蠻賊詔	九〇
种謗等未得輕易出兵詔	九〇
二府審議進兵御批	九一
令具析曾孝寬奏秦鳳路兵馬不足乞留存將兵御批	九一
王中正乞移開封府界第一將兵赴麾下答詔	九一